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资本构成信息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余额
1. 总资本净额	49,919,993.30
1.1 核心一级资本	40,596,000.40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68,467.60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0,527,532.80
1.4 其他一级资本	0.00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0.00
1.6 一级资本净额	40,527,532.80
1.7 二级资本	9,392,460.50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0.00
1.9 二级资本净额	9,392,460.50
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66,671,409.93
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857,332.00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0,060,955.75
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393,589,697.68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30%
7.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30%
8. 资本充足率 (%)	12.68%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合格资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40,596,000.40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1,775,717.10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7,405,521.00
1.3 盈余公积	3,114,487.50
1.4 一般风险准备	7,422,897.10
1.5 未分配利润	10,282,391.60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1.7 其他	594,986.10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68,467.60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68,467.60
2.1.1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2.1.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68,467.60
2.1.3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2.1.4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2.1.4.1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

2.1.4.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采用内评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包括内评法全覆盖和部分覆盖)	-
2.1.5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2.1.6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2.1.7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2.1.8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2.1.9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2.1.10 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2.1.11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2.1.12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
2.2 门槛扣除项目合计	-
2.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11,544.40
2.2.1.1 其中应扣除金额	-
2.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
2.2.2.1 其中应扣除金额	-
2.2.3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1,799,469.30
2.2.3.1 其中应扣除金额	-
2.2.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	1,799,469.30
2.2.4.1 其中, 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
2.2.4.1.1 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4.1.2 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 其他一级资本	-
3.1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
3.1.1 优先股及其溢价	-
3.1.2 其他工具及其溢价	-
3.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3.3 其他	-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4.1 全额扣除项目	-

4.1.1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4.1.2 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4.1.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4.1.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
4.1.5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
4.2 门槛扣除项目	-
4.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4.2.1.1 其中应扣除部分	-
4.3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4.4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5. 二级资本	9,392,460.50
5.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5,000,000.00
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4,392,460.50
5.2.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4,392,460.50
5.2.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内评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包括内评法全覆盖和部分覆盖）	-
5.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5.4 其他	-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6.1 全额扣除项目	-
6.1.1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6.1.2 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
6.1.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6.1.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
6.1.5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
6.2 门槛扣除项目	-
6.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1,700,590.70
6.2.1.1 其中应扣除部分	-
6.3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7. 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1（仅扣除全额扣除项目）	40,527,532.80
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2（扣除全额扣除项目和小额少数投资应扣除部分后）	40,527,532.80

7.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3（扣除除 2.2.4.1以外的所有扣除项后的净额）	40,527,532.80
8. 资本净额	-
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0,527,532.80
8.2 一级资本净额	40,527,532.80
8.3 总资本净额	49,919,993.30

注：以上数据口径取自1104监管报表，未经审计。